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聯單及三聯單代收代辦費明細表

112.8.24 行政會議通過

112.8.21 奉首長核可簽

項 目	年 級	金額(元)	用 途	備 註
學費	高一、二、三	6240 元/人		1. 學雜費收費標準依臺北市政
雜費	高一	1820 元/人	雜費包括原列雜支、課業及教材補充費、體育衛生費、圖書費、工藝(家政)教育或家政與生活科技實習設備及材料、輔導活動費、自然科學等實驗費	府教育局 112.8.11 北市教中字第 11230725501 號函規定收取
	高二、高三未選修自然學科之班群	1740 元/人		2. 高一新生學費因需待免學費查調結果，故學費皆於三聯單再行收費，若有申請補助等相關需求需於四聯單先行收取者，請與出納組聯絡
	高二、高三選修自然學科之班群	2060 元/人		
1. 電腦使用費(代收代付費)	高一	380 元/人	選修電腦相關課程並實際使用電腦者	(體育班未選修免收) 依 107.3.21 北市教中字第 10732599000 號函示電腦使用費為就學貸款辦法之銀行可貸項目中的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2. 家長會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120 元/人	學生家長會辦理學校師生活動用	上下學期 得委託學校代收後，交家長會管理。低收入戶免收。
3. 團體保險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175 元 /人	學生平安保險	1. 上下學期 2. 在籍學生依國民教育法第五條之一一律參加並繳納保險費。 3. 低收入戶生、原住民生、重度及極重度身心障礙生無需繳交團體保險費。 4. 依教育局 112.8.1 北市教中字第 11230725501 號函規定收費
4. 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150 元/人	學生游泳課程水電、清潔維護及設備充實。	上下學期
5. 冷氣使用費及維護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600 元/人	學生班級與教學場所冷氣電費、維護及設備更新	上下學期
6. 班聯會費(代辦費)	高一、二	100 元/人	班聯會學生承辦全校性活動及競賽使用	上下學期
7. 畢聯會費(代辦費)	高三	1000/人	學生籌辦畢業典禮含畢業紀念冊	上學期
8. 校刊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150/人	校刊社籌編及發行校刊	上學期
9. 教科書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依聯合議價及招標結果核實收費/人	學生上課用書(不含簿本及參考書)	詳附表 1 上下學期 依聯合議價及招標結果核實收費(國英數健護聯合議價)

10. 宿舍費(代收代付費)	高一、二、三住宿生	3600 元/人	宿舍管理人員值勤費. 水電費. 設施設備購置與維修	上下學期 依體育班學生宿舍管理與輔導要點(109.4.21 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通過)收費,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 若有修正再行修正追認
11. 第二外語費(代辦費)	高一、二、三	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及報名人員收費	選修第九節第二外語課程教師鐘點費及課程相關教材等	1. 上下學期 2. 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收費
12. 課後輔導費(代收代付費)	高一、二、三	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及報名人員收費	學生第八節課程教師鐘點費及課程相關教材等	1. 上下學期 2. 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收費

※項目 1-10 為註冊四聯單所列之代收代辦費，於每學期開學時連同學雜費一起繳納。

※項目 11-12 為三聯單所列之代收代辦費，連同高一新生學費，於開學後(預計 10 月 13 日)依報名人數製單收費。

※依教育局規定採校園繳費系統電子繳費方式收費，若有紙本繳費單需求，請洽總務處出納組印製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繳費系統 <https://epay.tp.edu.tw/ePay/Account/LoginSelect>

附表 1 教科書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班 級 學 群 金額(元)	不 分 類學群	社 會 A	社 會 B	自 然 C	自 然 D	數 學 班	體 育 班
高一	5383	—	—	—	—	5053	2285
班級	101-109、111-114					110	115
高二	—	3143	3133	3888	4220	2511	1916
班級		201-204	205	206-208	209、211-214	210	215
高三	—	3033	3075	3369	3698	3338	1418
班級		301-305	306	307-309	311-314	310	315